

景德镇市公安局(本级) 2023 年度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公安局(本级) 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公安局(本级) 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和公安工作的路线、方针、政策;研究拟定和落实有关公安工作的规定和实施办法;分析研究全市的社会治安状况,对全市公安工作进行决策、部署、指导、检查和监督;对全市公安机关实施组织领导和指挥。

(二)掌握影响稳定、危害国内安全和社会治安情况,分析形势,制定对策。

(三)组织实施并指导侦查工作,组织、协调处置重大案件、治安事件、治安事故和骚乱。

(四)组织实施并指导全市公安机关依法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行为,依法管理户籍和门牌、流动人口、居民身份证和居民身份证号码、枪支弹药、危险物品和特种行业等工作。

(五)组织实施并指导出(入)境和外国人在我市境内居留、旅行的有关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并指导全市公安外事工作。

(六)组织实施并指导全市公安机关维护道路交通安全、交通秩序以及车辆驾驶员管理工作。

(七)指导、监督全市公安机关依法对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以及群众性治安组

织的治安防范工作;指导机关、企事业单位保卫组织和经济民警、保安队伍的建设。

(八)组织实施并指导、监督全市公共信息网络安全监察工作。

(九)指导、监督全市公安机关依法承担的执行刑罚和监督、考察工作;组织实施并指导、监督看守所、拘留所、强制戒毒所管理工作。

(十)组织实施并指导全市公安法制建设;指导、检查、监督公安机关执法活动。

(十一)组织实施并指导全市公安机关开展禁毒和缉毒工作以及承办市禁毒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十二)组织全市公安科学技术工作,规划公安信息技术、刑事技术和行动技术建设。

(十三)规定制定全市公安机关装备、被装配备和经费等警务保障标准、制度。

(十四)指导全市公安政治工作和队伍建设;组织实施并指导、管理全市公安教育、培训及技能训练;组织实施并指导公安宣传工作;按规定权限管理干部人事工作。

(十五)制定全市公安队伍监督管理工作规章制度,分析队伍状况,组织实施并指导全市公安机关督察工作;按规定权限实施对干部的监督;查处或督办公安队伍重大和较大

违纪案件。

(十六) 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本单位设立22 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指挥中心、政 研室、政治部、督察支队、审计处、信访处、机关党委、经侦 支队、治安支队、出入境管理处、网安支队、技侦支队、监管 支队、法制支队、警保处、户政处、禁毒支队、科信支队、国 保支队、反恐支队、警卫支队。

本单位年末在职人员 403 人，离退休人员 0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其他人员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146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景德镇市公安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419.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7.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34.3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3,472.2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27.5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181.6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03.5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434.3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57.4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27.56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981.26	本年支出合计	58	16,283.7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75.71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73.23
	30			61	
总计	31	16,456.97	总计	62	16,456.97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景德镇市公安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科目名称									
分类科目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981.26	15,853.70					127.5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0	7.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7.00	7.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7.00	7.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169.75	13,169.75					
	20402			公安	10,849.50	10,849.50					
	2040201			行政运行	8,420.91	8,420.91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428.59	2,428.59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320.25	2,320.25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320.25	2,320.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1.69	1,181.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39.62	1,139.6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59.75	759.7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9.87	379.87					
	20808			抚恤	42.07	42.07					
	2080801			死亡抚恤	42.07	42.0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3.52	403.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3.52	403.5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1.81	271.8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5.45	125.4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26	6.2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34.32	434.3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	434.32	434.32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85.00	285.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49.32	149.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7.41	657.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7.41	657.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7.41	657.41					
	229			其他支出	127.56						127.56
	22999			其他支出	127.56						127.56
	2299999			其他支出	127.56						127.56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決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景德镇市公安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283.75	12,126.61	4,157.1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0	7.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7.00	7.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7.00	7.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472.24	9,749.42	3,722.82			
20402			公安	11,151.99	9,749.42	1,402.57			
2040201			行政运行	8,723.40	8,149.83	573.57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428.59	1,599.59	829.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320.25		2,320.25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320.25		2,320.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1.69	1,181.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39.62	1,139.6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59.75	759.7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9.87	379.87				
20808			抚恤	42.07	42.07				
2080801			死亡抚恤	42.07	42.0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3.52	403.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3.52	403.5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1.81	271.8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5.45	125.4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26	6.2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34.32		434.3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	434.32		434.32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85.00		285.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49.32		149.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7.41	657.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7.41	657.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7.41	657.41				
229			其他支出	127.56	127.56				
22999			其他支出	127.56	127.56				
2299999			其他支出	127.56	127.56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景德镇市公安局(本级)

2023 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419.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7.00	7.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34.3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3,378.23	13,378.23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81.69	1,181.6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03.52	403.5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434.32		434.3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57.41	657.4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853.7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6,062.17	15,627.85	434.3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08.4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08.47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6,062.17	总计	64	16,062.17	15,627.85	434.32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景德镇市公安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5,627.85	11,905.03	3,722.8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0	7.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7.00	7.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7.00	7.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378.23	9,655.41	3,722.82
20402			公安	11,057.98	9,655.41	1,402.57
2040201			行政运行	8,629.39	8,055.82	573.57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428.59	1,599.59	829.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320.25		2,320.25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320.25		2,320.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1.69	1,181.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39.62	1,139.6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9.75	759.7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9.87	379.87	
20808			抚恤	42.07	42.07	
2080801			死亡抚恤	42.07	42.0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3.52	403.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3.52	403.5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1.81	271.8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5.45	125.4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26	6.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7.41	657.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7.41	657.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7.41	657.41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景德镇市公安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052.9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65.2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294.05	30201	办公费	133.7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89.16	30202	印刷费	1.7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069.15	30203	咨询费	0.96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8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6.01	310	资本性支出	127.7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25.28	30206	电费	271.5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4.7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2.6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2.12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30209	物业管理费	86.7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1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931.1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8.96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61.56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92.06	30214	租赁费	3.58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07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5.79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0.8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53.57
30304	抚恤金	58.97	30224	被装购置费	141.3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贴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2.60
30306	救济费	0.10	30226	劳务费	32.9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9.97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31.71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24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04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2.69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0,112.04	公用支出合计					1,792.99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景德镇市公安局(本级)

2023 年度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景德镇市公安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294.76	294.76	153.14
1.因公出国（境）费	2	8.00	8.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278.76	278.76	147.35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113.00	113.00	53.57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165.76	165.76	93.78
3.公务接待费	6	8.00	8.00	5.79
（1）国内接待费	7	——	——	5.79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1.55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64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49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2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352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13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指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数）；全年预算数指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反映当年预算安排的实际支出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资金安排的支出数）。

2. 当此表数据为空，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10 表
单位：台、辆、套

单位：景德镇市公安局(本级) 2023 年度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64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64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0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0

注：1. 本表反映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2.
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16456.97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475.71 万元，比上年增加 43.08 万元，增长 9.96%；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 15981.26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099.31 万元，下降 38.72%，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财政拨付公安业务用房项目经费 9749.06 万元。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15853.70 万元，占 99.2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127.56 万元，占 0.8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支出总计 16456.97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16283.75 万元，比上年减少 9753.74 万元，下降 37.46%，主要原因：2022 年度财政拨付公安业务用房项目经费 9749.06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 173.23 万元，比上年减少 302.49 万元，下降 63.59%，主要原因：加大了预算执行力度，切实提升预算执行率，较大力度地减少了年末结转结余资金。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12126.61 万元，占 74.47%；项目支出 4157.14 万元，占 25.53%；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12773.55 万元，决算数 16062.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75%。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7.00 万元，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财政追加纪检组专项经费。

（二）公共安全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0572.99 万元，决算数 13378.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6.53%。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财政预算追加下达政法转移支付、专项资金、绩效工资。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139.62 万元，决算数 1181.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69%。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财政追加下达养老保险调标及职业年金补交部分。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403.52 万元，决算数 403.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434.32 万元，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是财政追加公安业务技术

用房专项资金。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657.41 万元，决算数 657.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905.03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10052.97 万元，比上年减少 859.40 万元，下降 7.88%，主要原因：在职人员减少。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665.23 万元，比上年增加 70.25 万元，增长 4.40%，主要原因是支付辅警被装购置 113.7 万元。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59.07 万元，比上年减少 339.25 万元，下降 85.17%，主要原因：一是奖励金在 2023 年列入工资福利支出；二是抚恤金减少。

（四）资本性支出 127.76 万元，比上年减少 376.87 万元，下降 74.68%，主要原因压缩相关支出，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294.76 万元，决算数 153.1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51.95%；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193.18 万元，下降 55.78%，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8.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主要原因是全年度未发生因公出

国（境）业务。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未发生因公出国（境）业务。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业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278.76 万元，决算数 147.35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113.00 万元，决算数 53.5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47.41%，主要原因：严格按照市级车辆实际需求购买公务用车。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130.14 万元，下降 70.84%，主要原因是昌南新区公安局省厅拨付车辆款延迟至 2022 年支付。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4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165.76 万元，决算数 93.7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56.58%，主要原因：严格审查公务用车支出，减少非必要开支。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67.39 万元，下降 41.81%，主要原因是严格压缩三公经费开支。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64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8.00 万元，决算数 5.7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72.38%，主要原因：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根据实际情况，合理使用经费。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4.34 万元，增长 299.45%，主要原因：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实行“乙类乙管”后，与各地正常往来公务接待相应增加。全年国内公务接待49 批，累计接待 352 人次，主要是各地公安局事务往来接待。

其中：外事接待费决算数 1.55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1.55 万元，主要原因是外宾到访。全年外事接待 2 批，累计接待 13 人次，主要是菲律宾司法部国调局一行及坦桑尼亚高级警官团到访。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792.99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306.62 万元，下降 14.60%，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47.9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61.2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6.7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147.9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64 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64 辆、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本单位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纳入2023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17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5505.92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16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1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本单位“监控员劳务派遣、景德镇市警校学校住宿楼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监控员劳务派遣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55	250	10	98.04	7
		政府预算资金	0	255	250	—	98.04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 15 万元 / 月拨付监控员派遣服务费，直至我市“雪亮工程”正式投入使用				已完成设定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人每月工资成本	= 2500 元	250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控员数量	=60 人	60	15	15	
		质量指标	监控员考勤达标率	=100 百分比	100	15	15	
		时效指标	专项资金执行率	=100 百分比	98.04	10	9.51	按监控员人数支付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压降街面犯罪案件比率	≥10 百分比	10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提升群众安全生活满意度	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15	15	
总分						100	96.5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景德镇市警校学校住宿楼项目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34.32	434.32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434.32	434.32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景德镇市警校学校住宿楼项目				完成景德镇市警校学校住宿楼项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程项目计划总成本指标	= 25000000 元	2500000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人数	=500 人 次	500	5	5	
			举办培训班次数	=5 次	5	5	5	
			新增警校面积	=3000 平方米	3000	5	5	
		质量指标	提升民警技战能水平	提升	基本达成 目标	8	8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9	9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维护社会 安全稳定	基本达成 目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警培训满意度	≥90%	100	15	15	
总分						100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支出科目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指各级公安机关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各级公安机关用于民警保险、警用服装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基建项目等的项目支出。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治安管理(项):指各级公安机关开展治安管理工作的支出,包括所属巡警队、特警队、派出所、110 等方面的支出。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刑事侦查(项):指各级公安机关开展打击刑事犯罪活动的支出。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经济犯罪侦查(项):指各级公安机关开展打击经济犯罪活动的支出。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出入境管理(项):指各级公安机关开展出入境管理工作的支出,包括“三非”外国人遣返,出入境证照印制、管理以及出入境边防检查站等方面的支出。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禁毒管理(项):指各级公安机关开展打击禁毒工作的支出。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道路交通管理(项):指各级公安机关用于开展交通管理业务、交通安全宣传,畅通工程、车驾管业务等的支出。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居民身份证管理(项):指各级公安机关开展居民身份证印制、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网络运行及维护(项):指各级公安机关各类专网、局域网的租费、运行费、维护费、软件开发费等方面的支出。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拘押收教场所管理(项):指各级公安机关所属看守所、行政拘留所、收容教育所、强制戒毒所等方面的支出。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信息化建设(项):指各级公安机关用于信息化方面的支出。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指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安方面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交通运输支出(类)车辆通行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车辆通行费安排的支出(项):指从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中安排给高速交警部门的,用于保障高速交警部门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以及人员经费的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按房改政策规定,向符合条件民警、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 “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